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 1-9 月业绩下滑的应对措施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16 年 1-9 月业绩下滑的情况

（一）公司 2016 年 1-9 月业绩下滑情况

公司 2016 年 1-9 月利润表主要科目与上年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38,940,731.39	1,479,532,045.26	559,408,686.13	37.81%
营业成本	1,369,621,591.35	975,402,861.58	394,218,729.77	40.42%
销售费用	199,708,707.65	132,462,817.95	67,245,889.70	50.77%
管理费用	296,274,333.78	198,642,762.81	97,631,570.97	49.15%
财务费用	168,462,285.32	69,172,684.90	99,289,600.42	143.54%
利润总额	82,274,936.47	137,036,521.51	-54,761,585.04	-39.96%
净利润	70,814,776.32	131,624,974.25	-60,810,197.93	-4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901,564.50	131,215,117.40	-61,313,552.90	-4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01,846.88	114,181,828.76	-77,379,981.88	-67.77%

二、公司 2016 年 1-9 月业绩下滑的原因

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3,894.07 万元，同比增长 37.81%；实

现净利润 7,081.48 万元，同比下降 46.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90.16 万元，同比下降 46.7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0.18 万元，同比下降 67.77%。公司 2016 年 1-9 月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 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3,894.07 万元，同比增长 37.81%；营业成本 136,962.16 万元，同比增长 40.42%，主要是因为：（1）公司原有产品智能用电和智能电网业务收入稳步增加；（2）新疆、甘肃等地区仍出现较大范围限电，公司光伏电站及风力电站发电收入未达预期；（3）部分项目由于调试、验收等原因，原计划于第三季度内完成的验收工作出现延迟，收入需相应延后确认；（4）同时随着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收购芯珑电子和百年金海，其纳入合并范围导致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相应增加。

2、公司 2016 年 1-9 月销售费用 19,970.87 万元，同比增加 6,724.59 万元，同比增幅 50.77%，主要是因为：（1）公司基于长期发展的战略定位，在发展原有主业的同时，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充电场站的运营，建立车桩网的运营模式，持续推进对储能产品的市场推广及应用，加大自动化装备等产品的市场开拓；（2）芯珑电子和百年金海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增加了销售费用。

3、公司 2016 年 1-9 月管理费用 29,627.43 万元，同比增加 9,763.15 万元，同比增幅 49.15%，主要是因为公司继续加大对充电场站、车电网、储能等新兴产品的研发投入，员工数量及薪酬水平增加，以及芯珑电子和百年金海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增加了管理费用。

4、公司 2016 年 1-9 月财务费用 16,846.23 万元，同比增加 9,928.96 万元，同比增幅 143.54%，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银行融资、融资租赁和公司债规模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

公司 2016 年 1-9 月业绩下降，主要是受公司重点布局新业务的短期影响，并不会对公司的基本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关于业绩下滑的应对措施

（一）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确保业绩稳定增长

公司将继续保持核心产品的优势地位，积极创新商业与运营模式，重点布局 and 开发新能源汽车充电站（桩）、充电网络智慧云平台等应用领域；作为国内储

能领域龙头企业，公司储能系统技术水平已达到国际领先，产品及系统在国内外新能源储能领域中已得到广泛应用，在此基础上，公司将凭借储能系统集成技术优势，加强对外合作，积极创新储能商业化应用模式，进一步确立储能领域领先品牌的地位；加快配电自动化领域的产品布局和市场开拓，围绕产业园区综合能源管理服务，强化配电自动化领域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

（二）加快国际市场战略布局

针对智能电网应用领域，在加大对亚非拉传统市场的开拓力度基础上，进军欧洲等市场，加快海外项目本地化进程，实现生产本地化和服务本地化，以确保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针对新能源业务领域市场，以微网、储能为主要业务方向，布局北美、英国、澳大利亚、印度和东欧部分国家等市场，积极推进微电网和储能技术的应用和普及，为业绩爆发提供支撑。

（三）持续推动技术研发与创新

公司将不断优化产品开发流程，加强研发过程质量控制，做好基础技术平台建设，根据用户的需求和市场动态及时调整产品研发方向，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夯实企业转型升级的产品技术支撑。

（四）加强内部管控，提升管理运营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优化企业经营管理业务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努力实现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的同步提升；继续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五）科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智慧能源储能、微网、主动配电网产业化项目、新能源汽车及充电网络建设与运营项目、智慧能源系统平台项目和 11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公司将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在巩固智能电网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新能源业务占公司主营业务的比重，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努力提升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改善财务状况，降低财务风险。并有利于进一步做强公司主业，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资金成本

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

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风险提示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战略布局的持续优化调整，公司在生产经营及战略转型中面临的风险也就更加突出、多样，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涉及产业政策变化风险、投资并购整合风险、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规模扩大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内新能源产业的高速发展，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国家对可再生能源行业，尤其是风电、光伏行业在上网电价保护、强制并网、强制购电以及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如果未来国家支持风电、光伏等新能源产业的相关政策弱化，短期内可能对部分企业造成一定的冲击，公司新能源项目的收入将可能减少，但从长远看，可能促使企业加大技术投入，带来更为健康、有序的生产经营环境。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国家整体宏观经济政策及各地相关政策的解读与分析，根据行业发展趋势与政策适度调整公司发展步伐，优化产业链布局，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2、投资并购整合风险

近年来，公司通过投资、并购、参股等多种方式积极推进公司的战略部署，在投资并购的过程中，可能因多方面原因导致投资并购完成后，公司与标的公司管理团队整合不及预期，以及标的公司业绩未能兑现承诺等情形，从而可能导致公司投资并购效果不达预期，甚至拖累公司业绩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在投资并购时采取较为稳健的投资策略，审慎选择投资标的，做好投资标的及相关市场尽职调查工作以减少风险，重点围绕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度较高、上下游行业或者技术互补的相关领域进行外延式拓展，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其价值，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规模。

3、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和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电力公司等优质客户，公司应收账款结构较为合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且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虽然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从而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为降低应收账款风险，采取了主动应对措施，包括加大应收账款回款的考核力度；公司在与合作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将持续对客户资信进行跟踪掌控，及时了解应收账款的动态信息，切实化解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4、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间断扩大，子公司数量也在逐步增加，对公司的运营模式、流程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和管理者综合素养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优秀管理人才不能持续得到提升或形成梯队以提高对风险的管理和控制能力，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立足当期工作和长远发展，持续提升企业的管理与服务水平，增强管控能力；加大团队建设力度，完善评价及考核机制；积极推动经营创新、管理创新，助推企业转型升级、持续发展。

5、流动性风险

近年来，公司在新能源方面的业务扩张较快。新能源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项目开发过程中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由于经营规模扩大、融资规模增加，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若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开拓达不到预期，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信贷政策和资本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可能导致公司的融资受到限制或公司的融资成本上升，使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周转压力。

公司会不断优化资本结构，拓宽资金来源渠道，一方面与银行等机构保持合作，同时也将利用好上市公司平台，多样化资金来源。

五、业绩下滑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应用已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委的审核，并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领取了《关于核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29 号）。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

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前述公司 2016 年 1-9 月业绩下滑的情况，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构成重大影响。

同时按照相关法规，公司不存在下列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 （一）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
- （三）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
- （四）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五）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 （六）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
- （七）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二日